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主編
國家文藝基金管理委員會

周代文
學
講
話
三
時

周代文
學
講
話
三
時

中國文學講話

三時

(二) 周代文學

■ ■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國家文藝基金管理委員會 主編

巨流圖書公司印行

中國文學講話——
(二) 周代文學 (詩賦部分)

中國文學講話

(二)周代文學
(詩賦部分)

民國77年 3月一版一印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出版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1045號

主編者：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國家文藝基金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熊 嶺

出版者：巨 流 圖 書 公 司

臺北市博愛路25號(泰華大廈)312室10035

電話：(02)3711031 • (02)3148830

郵購：郵政劃撥帳戶 0100232-3 號

定價：精裝臺幣 400 元
平裝臺幣 350 元

如有裝訂錯誤

即請寄回調換

序

周應龍

西方文學史，每泛指古典文學爲古典時代（希臘羅馬）風格之文學作品，較重形式之和諧完整。至文藝復興時期，古典文學復興，一流作品則古典主義與浪漫主義之色彩兼而有之。

而中國古典文學，或對應現代文學一義，與西方古典文學，其義固未嘗盡同。中國古典文學，典籍之浩繁，詞章之華富，流派之廣衍，大家之輩出，或與時以俱遷異，或隨賦以轉衰興，則世界文學卓越樹立，巍然特盛，千載不絕之體系與局面也。斯亦中華文化充實光輝青春永盛之一因焉。

中國古典文學，初無經學、史學、子學之分，蓋古人治學爲文，以經爲基，史爲之筆，而哲學其思也。柳子厚嘗自述其學問淵源：「本之書以求其質，本之詩以求其直，本之禮以求其宜，本之春秋以求其新，本之易以求其動。」又曰：「參之穀梁氏以厲其氣，參之孟荀以暢其支，參之老莊以肆其端，參之國語以博其趣，參之離騷以致其幽，參之太史以著其潔。」是足以證古大家，蓋無不入乎經史，出乎子集百家，而義理考據詞章之並重，要亦經學、哲學、史學、文學之並重，爲之表裏，良有以也。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與國家文藝基金會聯合舉辦中國文藝研究班，已經七年，每週一、

三、五晚七時至九時授課，每半年一期，已陸續舉辦六期。所授課程有古典文學，亦有現代文學，後舉辦戲劇寫作與兒童文學。由各期參加研究者之興趣觀之，於文學之熱衷，濃於古典，淡於現代。爲適合於社會大眾需要，乃自第七期起，專門舉辦古典文學之研究，將原施行之半年一期制，縮短爲一季（三個月）一期，對課程安排，作長程計畫，以文學史乘爲次第，由經入史而子集百家，再進入專人專書以及專題之研究，俾有興趣參予研習者，對我古今文學能獲得根幹枝葉之整體了解，所期漸由具體之微而自得其大。孟子云：「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也。」此亦本班研習與教授之原則。

數年以來，參予研習之同學，或中南部不及北來聽課者，多以口頭或信函，要求將教授講詞，予以筆錄整理成書，不僅親炙於講壇下者，可獲溫故之資，遠地之私淑者，亦有據爲研習之典史。今商請魏子雲先生主持教務及講稿之集編整理，承巨流圖書公司熊嶺先生熱心支持，接受出版之約，印之成書。此一講話之史說系列，共有十冊，胥賴各講座教授之諄諄授業，及同學之辛勤整理筆記，有以成之，並誌感焉！

目 錄

陳奇祿

序

iv

周應龍

序

xi

第一篇 詩經之部

余培林

詩序——對詩序應有的態度

三

于大成

二南析論

一三

魏子雲

邶鄘衛

二九

魏子雲

鄭風

四三

王熙元

王風析論

五九

葉慶炳

齊風和魏風

七

李殿魁

唐風及秦風

八七

邱燮友

檜風、曹風、豳風

一五

張學波

小雅的思想情感及其寫作技巧之析論

一三

裴溥言

大雅析論及賞析舉例

一七

王熙元	三頌析論……………	二〇九
黃錦鉉	不學詩無以言說……………	三九
張健	詩可以興觀羣怨……………	二四三
左松超	詩四家說……………	二六九
左松超	朱子詩集傳說……………	二七七
劉兆祐	歷代詩經學概說……………	二八七
陳新雄	古音學與詩經……………	三一

第二篇 楚辭之部

王熙元	楚辭的時代背景及其形成因素……………	三九
黃錦鉉	論屈原……………	三四三
傅錫壬	離騷析論……………	三六七
曾永義	九歌析論……………	三六七
李殿魁	天問析論……………	四二一
張壽平	九章析論……………	四五一
羅宗濤	卜居、漁父析論……………	四七七

葉慶炳	宋玉及其九辯·····	四八七
王更生	二招真偽及其寫作特色·····	四九三
吳宏一	楚辭對後代文學的影響·····	五一九
魏子雲	編後記·····	五三一

第一篇

詩經之部

詩

序——對詩序應有的態度

師範大學
國文系教授

余培林主講

漢初，說詩的有齊、魯、韓三家，皆有序。「齊詩」亡於魏，「魯詩」亡於晉，「韓詩」亡於北宋，序也隨之而亡。後人雖據各書所援引的加以收集，但已零星不全，難以窺其全豹。所以今人所說的詩序，皆指「毛序」而言。「毛詩」較三家詩晚出，三百十一篇，每篇皆有序，大家習慣的稱為「毛序」，或乾脆稱「詩序」。

「毛序」多引史事，尤其是引〔國語〕、〔左傳〕中的史事來說詩。由於較為落實，很能得到讀詩者的擁護。所以「毛詩」一出，遂定為一尊，而齊、魯、韓三家相繼沒落，終致亡逸，這應該是一個重要的原因。

從漢到唐，說詩者都是根據「詩序」來解詩，沒有一個人敢懷疑的。第一個對「詩序」提出疑問的是韓愈（見「楊慎經說」引），不過他只是懷疑「詩序」的作者，對「詩序」是否合詩，並沒有懷疑。其後成伯瑜作「毛詩指說」，歐陽修作「序問」（見「詩本義」），蘇轍作「詩集傳」，曹粹作

〔詩說〕，對「詩序」的懷疑，也都只限於作者而已。第一個對「詩序」內容提出疑問的是鄭樵。他在「詩辨妄」一文中說：「小序於不知其時者，必強以爲某王某公之時；不知其人者，必強以爲某甲某乙之事。於是傳會書史，依托名諡，鑿空妄語，以誑後人。其所以然者，特以恥其所不知，而惟恐人之不見信而已……凡小序之失，以此推之，什得八九矣。」又說：「又其爲說，必使詩無一篇不爲美刺時君國政而作，固已不切於情性之自然；而又拘於時世之先後，其或書傳所載，當此一時，偶無賢君美諡，則雖辭之美者，亦例以爲陳古而刺今。」措詞不可謂不激烈。

朱熹繼鄭樵之後，對「詩序」更大肆鞭撻。他在「詩序辨說」中說：

小序大無義理，皆是後人杜撰，先後增益湊合而成，多就詩中採摭言語，更不能發明詩之大旨。才見有「漢之廣矣」之句，便以爲「德廣所及」；才見有「命彼後車」之言，便以爲「不能飲食教載」。……其他謬誤，不可勝說。後世但見詩序巍然冠於篇首，不敢復議其非，至有解說不通，多爲飾辭以曲護之者，其誤後學多矣。

又說：

詩序實不足信。而見鄭漁仲有詩辨妄，力詆詩序。其間言語太甚，以爲皆是村野妄人所作。始亦疑之，後來仔細看一兩篇，因質之史記、國語，然後知詩序之果不信。……今人不以詩說詩，却以序解詩，是以委曲牽合，必欲如序者之意，寧失詩人之本意不恤也。此是序之大害處。

朱熹作〔詩集傳〕，力求脫除「詩序」的影響，而以詩解詩，可惜的是他並沒有能够完全脫出「詩序」的範圍，例如周南「桃夭」一詩，「詩序」說：

后妃之所致也。不妬忌則男女以正，婚姻以時，國無繆民也。

朱〔傳〕也說：

文王之化，自家而國，男女以正，婚姻以時，故詩人因所見以起興，而嘆其女子之賢，知其必有以宜其室家也。

再如召南「鵲巢」一詩，「詩序」說：

夫人之德也。國君積行累功，以致爵位；夫人起家而居有之，德如鵲鳩，乃可以配焉。

朱〔傳〕也說：

南國諸侯被文王之化，能正心修身，以齊其家。其女子亦被后妃之化，而有專靜純一之德，故嫁於諸侯，而其家人美之。

不過，經過鄭樵、朱熹的攻擊，再加上王質作〔詩總聞〕，程大昌作〔詩論〕，王柏作〔詩疑〕，〔毛詩〕才漸漸的失去了權威，「詩序」的地位也因而沒落了。元、明兩代，說詩者棄毛〔傳〕而從朱熹，於是〔詩集傳〕又定爲一尊。清代學者說詩，或從毛〔傳〕，或從朱〔傳〕；從毛的便攻朱，從朱的便攻毛，入主出奴，是非難定。王先謙作〔詩三家義集疏〕，又要回復齊、魯、韓三家之舊。此外又有姚際恆作〔詩經通論〕，崔述作〔讀風偶識〕，方玉潤作〔詩經原始〕，皆以己意說詩，頗能

有所建立。民國以來，說詩者可分兩派：一派認為「詩序」有其價值、地位，說詩一以「詩序」為根據；一派認為說詩不必根據「詩序」而主就詩文直接探求詩義。我們認為後一種比較好，因為這種方式比較客觀、科學。

以詩解詩，並非以己意解詩，前者是客觀的，後者是主觀的。以詩解詩，三百篇皆能還其本來面目；以己意解詩，固能有所創獲，但也可能治絲愈勢，愈不得其解。當然，三百篇中有不少詩義晦暗難明的篇章，但如能以客觀的態度加以研究，終會有水落石出之日。退一萬步說，縱使真意難明，也將會有一個比較合理的解釋的。

由於我們主張以詩解詩，從詩文直接追求詩義，因此對於「詩序」，我們既不主張盲目的附從，也不主張盲目的反對，完全看他的解說合不合詩義，合則從之，不合則棄之。對「詩序」如此，對各家的說詩，也都應該抱持這種態度，這樣，才不會為各家所左右，而詩義才能愈辨愈明。依據這個標準來看「詩序」，「詩序」大致可分為三類：一是合於詩義的，二是不合詩義的，三是半合半不合的。茲分別舉例說明於後：

一、合於詩義

如秦風「黃鳥」：

交交黃鳥，止于棘。誰從穆公！子車奄息。維此奄息，百夫之特。臨其穴，惻惻其慄。彼蒼者

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交交黃鳥，止于桑。誰從穆公？子車仲行。維此仲行，百夫之防。臨其穴，惴惴其慄。彼蒼者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交交黃鳥，止于楚。誰從穆公？子車鍼虎。維此鍼虎，百夫之禦。臨其穴，惴惴其慄。彼蒼者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詩序」說：

黃鳥，哀三良也。國人刺穆公以人從死而作是詩也。

〔左傳〕文公六年記載：

秦伯任好卒，以子車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爲殉，皆秦之良也。國人哀之，爲之賦黃鳥。

〔史記〕秦本紀也說：

穆公卒，葬雍。從死者百七十七人，秦之良臣子與氏三人，名曰奄息、仲行、鍼虎，亦在從死之中。秦人哀之，爲作歌黃鳥之詩。

詩中的穆公以及子車氏三子的姓名，完全和〔左傳〕、〔史記〕所記載的吻合，可見「詩序」的說法一點都不錯。

又如邶風「新臺」：

詩序——對詩序應有的態度

新臺有泚，河水瀰瀰。燕婉之求，蘧條不鮮。

新臺有洒，河水浼浼。燕婉之求，蘧條不殄。

魚網之設，鴻則離之。燕婉之求，得此威施。

「詩序」說：

新臺，刺衛宣公也。納伋之妻，作新臺于河上而要之。國人惡之，而作是詩也。

〔左傳〕桓公十六年說：

初，衛宣公蒸於夷姜，生急子，屬諸右公子。爲之取於而美，公取之。

〔史記〕衛世家也有同樣的記載：

初，宣公愛夫人夷姜，生子伋，以爲太子，而令右公子傅之。右公子爲太子取齊女，未入室，而宣公見所欲爲太子婦者好，說而自取之，更爲太子取他女。

詩中屢言「蘧條不鮮」、「蘧條不殄」、「得此威施」，皆謂年老而醜陋，與衛宣公吻合。所以「詩序」的說法是可以採信的。

二、不合詩義

如鄭風「將仲子」：

將仲子兮，無踰我里，無折我樹杞。豈敢愛之？畏我父母。仲可懷也；父母之言，亦可畏也。

將仲子兮，無踰我牆，無折我樹桑。豈敢愛之？畏我諸兄。仲可懷也；諸兄之言，亦可畏也。

將仲子兮，無踰我園，無折我樹檀。豈敢愛之！畏人之多言。仲可懷也；人之多言，亦可畏也。

「詩序」說：

將仲子，刺莊公也。不勝其母，以害其弟。弟叔失道，而公弗制；祭仲諫，而公不聽。小不忍，以致大亂焉。

鄭莊公與共叔段事，見於「左傳」隱公元年。詩中既無莊公，也無叔段字樣，與莊公克叔段事毫無關係。這明是一首女子拒人追求的詩，但這種拒絕本非出自本心，所以詩中一再說「仲可懷也」，一再說「畏我父母」、「畏我諸兄」，「畏人之多言」。而「詩序」偏說是「刺莊公也」，似乎是離題千萬里了。

又如召南「小星」：

嘒彼小星，三五在東。肅肅宵征，夙夜在公，寔命不同。

嘒彼小星，維參與昴。肅肅宵征，抱衾與裯。寔命不猶。

「詩序」說：

小星，惠及下也。夫人無妬忌之行，惠及賤妾，進御於君。知其命有貴賤，能盡其心矣。

這是一首嘆行役之苦的詩，所以一章說：「肅肅宵征，夙夜在公。」二章說：「肅肅宵征，抱衾與裯。」「詩序」把他說成「賤妾進御於君」，簡直是大笑話了。